鼎新北科外语学者丛书



# 回忆录叙事研究

覃 琳 著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Press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 回忆录叙事研究

# A Study on the Narratology of Memoir

覃　琳　著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中国·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回忆录叙事研究 / 覃琳著.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9.11
（鼎新北科外语学者丛书）
ISBN 978-7-5663-2108-4

Ⅰ. ①回… Ⅱ. ①覃… Ⅲ. ①回忆录–叙述学–文学研究 Ⅳ. ①I0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243489 号

© **2019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回忆录叙事研究
# A Study on the Narratology of Memoir

覃　琳　著
**责任编辑：** 董　黛
**助理编辑：** 郭玉红

对 外 经 济 贸 易 大 学 出 版 社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　　邮政编码：100029
邮购电话：010－64492338　　发行部电话：010－64492342
网址：http://www.uibep.com　　E-mail：uibep@126.com

三河市少明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成品尺寸：170mm×240mm　　13.25 印张　　231 千字
2019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201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63-2108-4
定价：59.00 元

本书为北京科技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
专项基金（Fundamental Research Funds for the
Central Universities）资助项目（项目编号 FRF-TP-17-
080A1 及 FRF-BR-18-003B）

# 总　　序

AI 时代加速到来，外语学者仿佛走到绝壁悬崖，纷纷探寻出路。

我们的信念是，提倡人文，坚持鼎新。智能时代固然无法抗拒，但科技无法给予人性的温度，无法产生人文的光辉。唯有与人声相应、与文气相通，才能共生未来。因而，外语学者必须是人文的、人性的、人味的。他们应以独特的个体思考，“标新理于众家之表”“立异义于众贤之外”。最终，从人文出发，达于鼎新之境，立于不被时代淘汰的先声之地。

奉人文鼎新为圭臬，北京科技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科砥砺前行、蓬勃发展。2006 年获批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硕士点，2011 年获批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已成为本硕博齐全、特色明晰、规模适度、注重质量、在国内具有一定实力和影响的外语人才培养单位和研究单位。纵观英、日、德三个语言文学学科，无不以“人文”思想贯之，展现了解放思想、力求突破的鼎新理念。

人文教育关心人类的终极目标。它不仅关注人类的人性和命运，也关注人类境况的不同和统一。本套丛书就是这一人文思想的结晶，该丛书囊括了英语、日语和德语世界的多维度研究成果。凭栏静听，世界各国皆有所思；沧海横流，英雄各路方显本色。这些著作有助于我们认知人类知识多样的呈现方式，探索人类命运的整体性和同一性，如此方能知其利弊得失所在，形成我们自己权衡取舍的广阔视野。

鼎新理念乃北科外语学者之教研风尚，催生了新一代之学术思想——求知更要求智，蜕故更要孳新。这套丛书无疑是这一学术思想的最佳体现，皆为我院不同学科背景的教师近年来最新的探索之作。事实上，人文鼎新之于我们，不仅仅是理念，不仅代表一种客观的知识，告诉我们“是什么”；更重要的，它还是一种实践，让我们学会如何辨认、形成和追问种种价值性的问题，去探寻“为什么”和“应该怎么”。唯有如此，才能从“求知”上升到更高一层的“求智”，在 AI 时代重返“挚爱真善美，关切

天地人”的精神家园。

春江水暖，鼎新者当作先知；继往开来，人文者当为人先。让我们共勉。

北京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2019 年 4 月

# 前　言

叙事学自兴起后，日渐成为形式研究的重要工具。小说叙事学一路当先，引出众多同调：查特曼电影叙事学、利奥塔科学叙事学、怀特历史叙事学等。叙事学遍地开花，却极少涉足回忆录。回忆录历来被视为临摹现实、乏善可陈的边缘文类，纠正这一理念、建立一套回忆录特有的叙事学无疑具有垦荒的意义。

回忆录的要义即是录回忆。没有记忆，回忆录便无从谈及。但此记忆与自传有所不同：自传注重内在世界，勾勒自我个性的生成流变，是一种朝内的个人话语；回忆录则关注外在世界，以自我为窗口去观看历史、事件、时代、他人等，其本质是朝外的公共话语。因此，在对自我的深切回忆后，回忆录还要走向更远的历史空间。以记忆为横轴，以历史为竖轴，构成了回忆录的叙事场域。

回旋于记忆和历史的场域两极，回忆录形成了不同的叙事形态。本书将回忆录分为史性、思性和诗性三类，并分析其在叙事时间、结构、视角与方式上依循的大体规律：回忆录离历史题材越近（如公共事件、时代历史等），叙事时间就越接近于严谨的自然时序，叙述者从旁观者或全知者的视角来“展示”历史，结构上偏向于结绳式线性或点射性的主题结构。此时个体记忆被放在历史的链条上，回忆录总体上具有“大史小忆，以史系忆”的特征。反过来，回忆录离个体的记忆题材越近（如回忆生平、追思故友等），对历史秩序就越为淡漠，叙事时间的变形也越为严重。叙述者以回顾性视角、体验性视角来“讲述”记忆，并灵活运用流动式心理结构、模块式记忆结构、交织式复线结构等变体，显示出回忆录“小史大忆、以忆系史”的参差美学。

从两种叙事形态，可以归纳出回忆录的两大叙事规约：首先，作者要将历史记忆化，即将造微入妙的历史“情态”内化为属己的，此为“忆化”规约；其次，在将记忆转化为文字时，作者要尽力还原真实的历史“形态”，外化为超己的历史话语，此为“史化”规约。如何判断一部回忆录是否遵循规约？“叙述者”的形态至关重要：叙述者–作者–人物三者是否同一是忆化规约的标尺；叙述者是否有“不可靠叙述”是衡量史化效

果的依据。

回忆录叙事学的最后一环——读者的认知框架，建立在对规约性语境的理解和辨别之上。与两大规约语境对应，本书提炼出回忆录的两种认知模式。在忆化规约语境中，发现事实上的“不可靠”不足为奇，因为作者撰文的动机是感念旧人旧事，而非记载史料史实。阅读这类回忆录，重点要放在作者想表达的思想价值上，以价值真实为本，历史真实为次。相反，在史化规约语境中，作者追求摄影式的客观性，很少会干预历史，这类回忆录应以历史真实为本，价值真实为次。

结论部分是对回忆录叙事的整体性观照。基于“史”与“忆”的辩证关系，本书归纳出使回忆录叙事学自成一体的三大叙事特征：第一，回忆录“笔随忆而走”，因此与历史叙事学相比，回忆录叙事学更注重考察叙事的文学性和个体性；第二，回忆录“顾史而言他”，与自传叙事学比较，回忆录叙事学更侧重于探究叙事的史性和他性；第三，回忆录“见证而求真”，与小说叙事学比较，回忆录叙事学不仅关注叙事本身，也关注其与真实世界的比照与互动。前两个层面，分别代表了回忆录“忆化”愿望与“史化”愿望之间的对立与张力；第三个层面则在求真中将“忆”和“史”结合成一个辩证的统一体。

在结构上，本书采用学、术、道三位一体的框架，分别为回忆录之学、回忆录叙事之术与回忆录叙事之道。第一章为回忆录的“学”理研究，对回忆录做文体考辨、渊流考察、现状分析；第二章、第三章为回忆录叙事的“术”理研究，从时间叙事、叙事结构、叙事视角、叙事方式四个层面，解读叙事在回忆录中的驭文之术；第四章、第五章为回忆录叙事的“道”理研究，从作者之道与读者之道，阐释回忆录的叙事规约与认知模式。此框架有助于克服回忆录研究过于依赖外部语境的“跛足”倾向，将其朝向“文体–文本–主体”的内部叙事空间推进。同时改变以往感悟式、分散式的回忆录形式研究范式，旨在为往后的回忆录研究提供一套系统的理论模型与分析工具。

覃　琳

2019 年 8 月

# 目　录


**绪论** …… 1
第一节　选题意义 …… 1
第二节　研究综述 …… 8
第三节　研究方法 …… 17

**第一章　回忆录的文体要略与起源流变** …… 21
第一节　回忆录文体辨析：与自传的比较 …… 21
第二节　回忆录的起源与文类确立 …… 34
第三节　当代“回忆录潮”研究 …… 44
本章小结 …… 58

**第二章　回忆录的时间叙事与叙事结构** …… 61
第一节　以史系忆：史性回忆录的时间叙事与结绳式线性结构…… 63
第二节　史思结合：思性回忆录的时间叙事和点射式主题结构…… 67
第三节　以忆系史：诗性回忆录的时间叙事与三种结构变体…… 70
本章小结 …… 83

**第三章　回忆录的叙事视角与叙事方式** …… 87
第一节　记忆的内视角与历史的外视角：回忆录的叙事视角…… 87
第二节　“讲述”记忆的回忆录叙事方式 …… 102
第三节　“展示”历史的回忆录叙事方式 …… 109
本章小结 …… 119

**第四章　回忆录的叙事规约与判断标准** …… 123
第一节　回忆录的叙事规约：忆化规约与史化规约…… 123
第二节　忆化规约的判断标准：叙述者的同一性与分裂性…… 131
第三节　史化规约的判断标准：叙述者的可靠性与不可靠性…… 138
本章小结 …… 153

**第五章 回忆录的叙事困境与读者的认知模式**……157
第一节 历史化的叙事困境：记忆的三宗罪……157
第二节 读者的认知模式：历史真实模式与价值真实模式……166
本章小结……177

**结语 忆与史的辩证：回忆录叙事整体论**……179

**参考文献**……185

# 绪　论

## 第一节　选题意义

虽然回忆录在两个多世纪以前就得以确立，但真正的突破还是近三十年才出现的。回忆录的历史上，没有哪个阶段能像今天一样，有如此多的作品被市场化、经典化与普世化。在商业潮流中，回忆录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出版和阅读高峰。今天北美的中学和大学都开设了回忆录的课程，将回忆录的文本经典化与理论化。同时，回忆录潮开始席卷全球，传记研究专家托马斯·库瑟（Thomas Couser）甚至断言："在国际的舞台上，回忆录取代了小说，成了人们表达自身的媒介。"[①] 美国作家大卫·希尔兹（David Shields）也持相同观点："回忆录已经击败了小说（或戏剧、短篇故事、随笔），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主导性文学形式"[②]。

回忆录是否一跃而上，取代了小说"江湖霸主"的地位，仍然值得商榷。但不可否认的是，"我们生活在一个回忆录的时代"[③]。遍地开花的回忆录，证明了人人皆可"录回忆"的创作风潮已经来临。然而，对回忆录的研究却呈现出严重的滞后性和不对称性。即便有少许人与库瑟的想法一致："在文学性上，回忆录与小说不分轩轾，可相媲美"[④]，但大多数人仍保留着天真的想法，认为回忆录不过是流水簿式的往事罗列，或是呆板乏味的史料库，在形式和叙事上乏善可陈。之所以产生这种想法，是因为很多回忆录都采用最传统的叙事类型，人们对这些叙事方式如此熟悉，以至于不把它们当作文学叙事，而当作现实世界的一面镜子。

因此，学者们大多强调回忆录文本与现实世界的关系，从社会、阶级、历

---

① Thomas Couser, *Memoir: An Introd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viersity Press, 2012), p. 142.

② David Shields, *Reality Hunger: A Manifesto* (New York: Knopf, 2003), p. 2.

③ William Zinsser 和 Thomas Couser 都提过这个观点。详见 William Zinsser, *Inventing the Truth: The Art and Craft of Memoir*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1987), p. 43.及 *Memoir: An Introduction*, p. 142.

④ Thomas Couser, *Memoir: An Introduction*, p. 143.

史、文化的维度，对其展开外部研究。例如，见证回忆录（Testimonio）是回忆录家族中最为繁茂的分枝，拉美学者格奥尔格·古格博格（Georg Gugelberger）对其涉及的研究主题进行了归纳："见证回忆录是所有文论战场的十字路口：后殖民/后现代；文类/反文类研究、自传研究、经典化研究、真实叙事/现实、属下研究、他者研究、口头文学、双重权威、文字干预、中心/边缘、种族/阶级/性别、女性主义研究、少数族裔叙事、第三世界写作、后爆炸小说、拉丁美洲主义、跨学科研究等。"[①] 从这一长串主题名单中可以看出，在今天如火如荼的文化研究浪潮中，学者几乎都着眼于政治批评和文化批评层面。回忆录作为一种文学，恰恰丧失了其最原始的叙事和审美之维。

一方面，回忆录学者对叙事研究漠不关心；另一方面，叙事学家也对回忆录文本视若无睹。风靡 20 世纪的叙事学，几乎把全部的注意力都献给小说、诗歌等虚构叙事。回忆录、史学、新闻、日记等非虚构叙事则成了叙事学研究的盲点。热奈特指出，这种做法并非一种偶然的经验选择，而是出于一种将虚构叙事视为"完美叙事"的"隐形偏爱"[②]。之所以产生这种厚此薄彼的文类偏见，很大一部分原因在于，人们在界定叙事本质时陷入了误区，以至于在叙事化与虚构化之间画上了等号。叙事学家西摩·查特曼（Seymour Chatman）的界定简单直白："叙事是什么？我称之为'故事'（story）"[③]。"故事"是叙事学的核心范畴，在人们的观念中，"故事"又往往是"事实"的对立面，使人联想到"虚构"，进而产生"叙述化等于虚构化"的错误认知。

回忆录研究学者对于文学性的漠然以及叙事学家对非虚构叙事的忽视使回忆录与叙事学成为一对绝缘体。然而，当我们把它们之间的高墙拆掉后，就会发现回忆录的叙事研究不仅必要，而且可行。

回忆录叙事研究的展开是大有必要的。首先，回忆录是一种叙事。按照申丹对"叙事"的定义，叙事就是"叙述事情"[④]，"叙"与"事"作为两个核心因素，分别对应话语层与故事层。这里的"事"，包含两个基本范

① Georg Gugelberger, "Introduction,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Transgression: Testimonial Discourse and Beyond", *The Real Thing: Testimonial Discourse and Latin America*, ed. John M.Gugelberger (Durham: Duke Unibersity Press, 1996), pp. 176 – 177.

② 热拉尔·热奈特：《热奈特论文集》，史忠义译，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1 年，第 127 页。

③ Seymour Chatman, *Story and Discourse: Narrative Structure in Fictions and Fil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8), p. 1.

④ 申丹：《西方叙事学：经典与后经典》，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年，第 2 页。

畴，一个是虚构的故事，另一个是非虚构的事实。我们来比照回忆录的情形。根据传记学家唐纳德·温斯洛（Donald Winslow）的定义，回忆录乃“作者根据自己的知识或记忆对事件的记录”[①]。可见，这里的“记录”与“事件”即是“叙”与“事”的精确翻版。由于回忆录中的“事”是作者亲身体验的真实事件，华莱士·马丁（Wallace Martin）将回忆录、自传一类体裁界定为“经验的叙事（empirical narrative）”，认为它们是忠于现实的、关于过去事实的真相；与此相对应的，是小说、寓言等“虚构的叙事”（fictional narrative）[②]。毫无疑问，回忆录属于叙事的范畴。

其次，回忆录虽然是一种经验叙事，但并非摄影式的简单记录，而是如刘勰所言：“若筑室之须基构，裁衣之待缝缉矣”[③]，即犹如造屋上梁、裁料缝衣，须经过一番叙事上的周密设计与剪裁。回忆录主题的选择、故事时间的设置、故事结构的铺展、故事细节的详略都需精妙的叙事技法。虽有虚实之分，但在人物塑造、心理刻画、气氛渲染、历史形势和社会环境的描绘上，回忆录可以采取传统小说的艺术方式。因此，优秀的回忆录，其行文运势并不输于小说。库瑟对此深有体会：“在一流的作家手里，回忆录就像一流的小说一样令人快意。”[④] 当然，这并非是说，回忆录因为具有“小说性”才需要进行叙事研究，这仍然是小说“逻各斯”式的说辞。这里强调的是，回忆录具有丰富多变的叙事形式，需要一套成熟、有效的理论工具来对其进行研究。而叙事学作为一种“研究叙事文的科学”[⑤]，从一定数量的叙事文本中归纳出叙事模式、叙事结构和阅读类型的成规，探索文本内部的形式秩序，这对于回忆录的研究来说无疑是一个现成的法宝。

不过，在奉行“拿来主义”之前，我们需要先探讨这一理论的可行性，叙事学理论是否适用于回忆录？很多叙事学家给了肯定的答案，他们普遍认为叙事学在虚构和非虚构领域是可以通用的。例如，《叙事虚构作品》一书的作者里蒙–凯南（Reamon Kennan）认为，鉴于非虚构作品也具有一定程度的虚构性，因而“在分析虚构作品时运用的一些方法，也同样可以应用于传统规定为‘非虚构类’的作品”[⑥]。热奈特出于对叙事界“隐形偏

① Donald Winslow, *Life-writing: A Glossary of Terms in Biography, Autobiography, and Related Form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5), p. 3.

② Wallace Martin, *Recent Theories of Narrative*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23 – 24.

③ 刘勰：《文心雕龙》，范文澜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年，第 225 页。

④ Thomas Couser, *Memoir: An Introduction*, p. 143.

⑤ 胡亚敏：《叙事学》，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 年，第 11 页。

⑥ 里蒙–凯南：《叙事虚构作品》，姚锦清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9 年，第 5 页。

爱”的不满，干脆唱起了反调：“虚构叙事只不过是纪实叙事的纯粹模仿或伪装，小说家惟妙惟肖地假装叙述一件真实的故事”。既然一个为真品，一个为仿品，二者之间的内在区别，也就“不像我们远距离设想的那么遥远了”[①]。热奈特提倡打破非虚构与叙事学之间的藩篱，将非虚构作为当代叙事研究的前沿阵地。总之，无论是“因文生事”的虚构叙事，还是“以文运事”[②]的纪实叙事，都离不开“文”与“事”，回忆录与叙事学的融合也就具备了充分的可行性基础，也使这一结合成为当代叙事学的研究趋势。

在回忆录与叙事学的对接过程中，本书的研究目的也逐渐明朗化，即以叙事学理论为支点，根据回忆录自身的独特性，探究回忆录的文类特征与叙事特点，建立一套与小说叙事学互为比照的回忆录叙事学框架。这个框架的构思与设计，是从三个基本问题开始的。

第一个问题：回忆录叙事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我们需要对回忆录叙事学的范围作出界定：它既属于回忆录的研究领域，又是叙事学的分支学科。因此，它的研究对象必然涉及两个方面：回忆录文类研究与回忆录叙事研究。二者并非并列关系，而是一种递进关系。只有先厘清回忆录的概念、历史与现状，对回忆录的文类特征和发展历程有了清晰的认识，才能在回忆录的文类场域中展开叙事研究。

在浩瀚、广博的叙事学版图中，选出那些能有效切入回忆录、与回忆录有天然血缘的叙事元素。本书在研究对象的选取上，参考了经典叙事学诸多学者的研究框架。例如，热拉尔·热奈特在《叙事话语》中筑造他的叙事大厦时，将其分为顺序、时距、频率、语式、语态五个主楼。米克·巴尔在《叙事学》中，根据元素的叙事化程度，划分为素材（事件、时间、场所）、故事（顺序、节奏、频率、聚焦）与文本（叙述者、叙述层次）三个层面。受这些理论大师的启发，结合回忆录自身的文类特点，本书从以下三个层面框定叙事研究的对象与范围：

- 叙事形态：第二章和第三章从叙事时间、叙事视角、叙事方式、叙事结构四个角度，研究回忆录具体的叙事技巧。
- 叙事规约：第四章聚焦作者的叙事规约，考察回忆录的生产过程。
- 认知模式：第五章立足读者的认知模式，考察回忆录的接受过程。

当然，这三个层面不是各自独立的体系，它们之间可能有交叉之处，

① 热拉尔·热奈特：《热奈特论文集》，第 129 页。

② 施耐庵：《第五才子书施耐庵水浒传》，金圣叹评点，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 年，第 370 页。

甚至互为因果关系。从三个层面来建立回忆录叙事学，实际上是从三个不同的侧面逼近同一个事物，构成一个三维的“复线式结构”。

第二个问题是：回忆录叙事学的研究范式是什么？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要思考本书应该写成一篇论题式论文还是一篇论点式论文。毫无疑问，“回忆录叙事学” 如同钱钟书的“论中国诗”一样是一个论题而非一个论点，其目的是为了阐明回忆录的叙事形式，而非论证某个问题、观点与主张。因此，叙事时间与方式、叙事视角与结构、叙事规约、认知模式这四个部分，作为本书的主要构成部分，是回忆录叙事学主干上的四个分枝。虽然它们在意义有递进关系，但在结构上却是四个平级的部分，没有任何一部分可以构成本书的中心论点。但是，我们需要解决这样一个难题：回忆录叙事学主题庞杂，范围极大，如何通过一条中心枢纽，将这一庞杂散乱的论题凝聚起来？在对回忆录的文类特性做出考察和勘定后，本书以记忆与历史作为回忆录的两大叙事轴，使其贯穿于整个回忆录叙事框架中。

我们在考察回忆录的叙事形式时，会发现回忆录的历史化程度不同，其叙事特征也不尽相同，并且会归纳出回忆录“以史系忆”和“以忆系史”的两大叙事形态。根据这两种形态，本书又提出回忆录的忆化规约和史化规约，这两大规约影响了读者的认知框架。因此，本书在整体性上是论题式结构，但具体的每一部分都以论点式展开论述，各个部分之间是层层递进的关系。至于论文的整体核心论点，简而言之即是：从叙事形态、叙事规约到读者的认知模式，无一不投射出回忆录“史之真”与“忆之诚”之间的辩证关系。这一辩证关系，正是回忆录叙事学区别于小说及其他文类的独特之处。

第三个问题是：回忆录叙事学的研究价值是什么？本书的研究重心在于建构一套回忆录特有的叙事学，这一研究的最大价值在于：为今后的回忆录形式研究提供一套完整的理论体系，从根本上改变以往小说式、自传式的分析方式，使回忆录研究更符合自身的文类特性。

以往的回忆录形式研究一般局限于具体的名篇佳作，不仅鲜有整体性的研究，而且流于人物、主题、环境等小说式的分析，很少将回忆录独特的表达方式纳入考量。即便有学者脱离了小说式的分析模式，也难免踏入自传的陷阱。例如学者希尔维亚·莫利（Sylvia Molley）认为，以历史或小说式的方式去阅读回忆录，无疑太过简单粗暴，最好的阅读方式应该是“自传的读法”（read autobiographically）[①]。事实上，回忆录与自传在形式

① Sylvia Molloy, *At Face Valu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154.

上仍有区别，回忆录具有主题性、外向性和客观性的独特性，因此读法也与自传不同，我们仍需要一套独立的“回忆录的读法”。本书虽然也涉及对具体文本的解释，但如前所述，具体文本只是抽象结构的表现形式。我们的研究目的是挖掘回忆录的抽象结构和普遍模式，形成一套回忆录特有的“读法”。

本书的研究价值与创新之处，具体体现在以下四个层面。

一、文类研究层面。本书从三个方面展开回忆录的文类研究：首先，厘清自传与回忆录的异同，界定“以记忆为横轴，以历史为竖轴”的回忆录叙事场域；其次，通过史前史、近代史和当代史的划分，勾勒出回忆录起源、演变、转向最后臻于成熟的历史轨迹；最后，分析了当代回忆录潮形成的现象、原因、特点与种类。对回忆录概念、历史与回忆录潮进行系统研究的著作，国外已有不下五本，但有清晰的文类意识的研究作品并不多见。很多学者虽然都已对回忆录与自传的概念加以区分，但在分析回忆录的历史时，却又不约而同地写成了自传的历史，不仅将“自传”与“回忆录”相互通用，并且将自传中的经典作品移植过来作为回忆录的文类地标。本书在研究回忆录的文类研究时，格外注意避免将二者的边界混淆起来，尽力将回忆录的文类意识树立起来。

二、叙事规约和认知模式层面。本书提出回忆录的两大叙事规约：忆化规约与史化规约，并提出两种相应的认知模式：历史真实认知模式与价值真实认知模式。在这两个层面中，对回忆录不可靠性的判断，成为该部分最重要的理论建树之一。以往考察一部回忆录是否真实，往往依靠读者在文本内部与外部历史之间来回往复，将文本内的细节与文本外的事实加以比较鉴定。这一环节固然必不可少，但这一核实过程是存在实际困难的，“困难在于所述之事，恰恰只有作者自己才知道”[①]。作者是历史的在场者和见证人，这当然是其撰写回忆录的意义所在，但这也给不在场的裁判们出了难题，使真相成为一种无法企及的历史谜案。本书在分析回忆录的不可靠叙事时，引入了叙述者–隐含作者的叙事框架，建立了从文本内部考察不可靠叙事的理论模式。首先，从形式与内容出发，将回忆录不可靠叙述分为“修辞性不可靠叙述”和“认知性不可靠叙述”两大主类型，在此基础上又划分了数种亚类型，并归纳出它们在回忆录中出现时的文本标志。根据这一认知模式，读者通过梳理回忆录的不同话语层面，即可对失真之处立下判语。

① 菲力浦·勒热讷：《自传契约》，杨国政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 年，第 132 页。

三、叙事结构层面。本书根据传记学家威廉·斯本格曼（William Spengemann）对于回忆录三个阶段的历史划分——“对于自我的本性，自传家相继采用历史、哲学和诗学的方式表现出来”[①]——将回忆录概括成三种类型：史性回忆录、思性回忆录和诗性回忆录，并分析不同类型所采用的时间叙事特点，最后总结出五种回忆录的常见结构类型：结绳式线性结构、点射式主题结构、流动式心理结构、模块式记忆结构与交织式复线结构。任何一本回忆录，几乎都可以纳入其中一种结构范畴。笔者希望这一分类模式，能够为回忆录的结构研究提供一个基本的模型框架。

四、叙事方式层面。本书区分了回忆录的两种叙事方式：“讲述”记忆的叙事方式与“展示”历史的叙事方式。讲述与展示是经典叙事学的基本概念，但这里为了避免机械的挪用，将它们与回忆录特有的史化规约与忆化规约要求结合起来。其创新点在于：根据回忆录对真实性的不同要求，归纳出不同的回忆录如何选取适合的聚焦类型和叙事方式。例如，在强调史化规约的见证回忆录、图像回忆录、访谈回忆录、历史回忆录中，叙述者往往有意地使用外聚焦这类限知视角，通过对话、细节、场景等展示型叙事手法，保持故事的原始性和逼真性。在强调忆化规约的疾病回忆录、创伤回忆录、亲友回忆录中，叙述者则采用体验性视角等内聚焦形式，通过概述、判断性评论、阐释性评论等讲述性叙事手法，表达作者对所忆之事的道德判断和价值立场。叙事方式的二分法，有望为研究回忆录从何种角度观察、以何种方式讲述提供一个更加确实详细的研究图式。值得指出的是，回忆录作品林林总总，有各种异质之辞，难以一锤定音。因此，每部作品可能只是不同程度地接近我们的理论模式。

从以上四个方面我们可以看到，回忆录叙事学将眼光重新投向文本本身，打破了当前回忆录研究过分依赖历史语境、文化分析的泛政治化倾向，恢复了文本的独立地位和叙事之维。什克罗夫斯基关于“纺织工厂”的比喻，在此显得十分贴切：“我感兴趣的不是世界棉纱市场的行情，不是托拉斯的政策，而只是棉纱的支数和纺织方法”[②]。回忆录的研究范式获得了向内转的调整，对于回忆录的文类本身而言，这是一个积极推进与主动构建的过程。此外，我们从后经典叙述学的角度关注作者的叙事规约与读者的认知模式，将客体性研究与主体性研究连接起来，使文本的研究更符合回

① William Spengemann, *The Forms of Autobiography: Episodes in the History of a Literary Genr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0), p. xiii.

② 维克多·什克罗夫斯基：《散文理论》，刘宗次译，北京：作家出版社，1984 年，第 8 页。